

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文件

法学院学〔2025〕3号

关于调整法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的决定

院内各部门、各班级：

根据推荐2026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需要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对我院原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成员名单如下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组 长：苏新建

副组长：顾赵丽

成 员：方 润 包颀玥 刘文琦 张 伟 应玉燕 唐玉富
聂菊芳 章安邦 董文辉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

主题词：调整 推免生 遴选工作小组 决定

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

2025年8月28日印